

湖北2010年高考加分政策 高考频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6_B9_96_E5_8C_972010_c65_646940.htm

8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可以在其高考文化成绩总分基础上增加10分投档，由学校审查决定是否录取。考生如同时符合下列多项增加分数投档条件，只取其中一项。（1）少数民族考生；（2）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侨眷高级知识分子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

（3）应届毕业生在高级中等教育阶段参加省级以上运动会（主要指世界中学生体育竞赛；全国运动会、全国中学生运动会、全省运动会；由省教育厅与省体育局等部门联合举办的全省中学生运动会及全省中学生单项体育竞赛）获得单项前三名，集体项目第一名的主力队员；（4）自谋职业的退役士兵。

8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可以在其高考文化成绩总分基础上增加20分投档，由学校审查决定是否录取。考生如同时符合下列多项增加分数投档条件，只取其中一项。（1）

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含）以上的退役军人；在服役期间被大军区（含）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2）

烈士子女及其兄弟姐妹。83.父、母和考生本人均为农村户口、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或《独生子女证》的农村独生子女考生报考湖北省属高校时，可以在其高考文化成绩总分基础上增加10分投档，由学校审查决定是否录取。84.同时符合第81、82、83条有关情形的考生，只能取最高的一项

分值作为考生的附加分。摘自《湖北省201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最新2010高考信息请访问：湖北高考网（收藏本站）高考论坛 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

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